

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



自我声明编号：2020980307002190

环宇高科有限公司（生产者）确知知晓《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》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，对本声明承担全部法律责任。

环宇高科有限公司（生产者）声明以下产品已按照《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》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进行检测，符合相关标准要求；自本声明签署之日起，生产和销售的产品持续符合以下标准与实施规则的要求；保存本声明涉及的技术文档至少 10 年；正确使用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；如产品或其符合性信息发生变更，将及时更新技术文档并报送产品变更信息。

生产者名称：环宇高科有限公司
生产者地址：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温州大桥工业园区
依据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规则：CNCA-C03-02:2014 低压元器件
产品名称：漏电断路器
产品系列、型号、规格：(见附页)
依据的标准：GB/T 16917.1-2014;GB/T 16917.22-2008
生产企业名称：环宇高科有限公司
生产企业地址：浙江省乐清市温州大桥工业园区

联系人：王春梅
电话：0577-62888554
电子邮箱：huyujsb@vip.163.com
指定签字人：



注：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（cx.cnca.cn）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。

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(附页)



自我声明编号: 2020980307002190

产品系列、型号、规格:

H8BLE-63/1N,H8BLE-63/1NG,H8BLE-63/2,H8BLE-63/2G,H8BLE-63/3,H8BLE-63/3N,H8BLE-63/4;
Ue:AC230V(1P+N,2P),AC400V(3P,3P+N,4P);In:4A,6A,10A,16A,20A,25A,32A,40A,50A,63A;B,C,D 型特
性; $I\Delta n$:30mA,50mA,75mA,100mA,150mA,200mA,300mA/AC 型; $I\Delta m$:3kA;Ics:7.5kA,Icn:10kA;1P+N(1 个
保护极,N 极常通),2P,3P,3P+N(3 个保护极,N 极常通),4P

联系人: 王春梅
电话: 0577-62888554
电子邮箱: huyujsh@vip.163.com
指定签字人:

自我声明时间: 2021-03-17
自我声明地点: 浙江乐清
生产者签章:



注: 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(cx.cnca.cn) 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。